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水源工程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编号： E4500002802004784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水源工程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采购已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以（水许可决【2024】76号）号文批复了初步设计，桂林市财政局以（市财农（2024）2号）号文下达了 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水源工程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采购 工程投资计划 2,052.5800 万元，项目法人为 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人为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工程建设地点：桂林市永福县境内。

工程规模：本次招标采购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水源工程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一批。

建设工期：自招标人通知起（货物分批）30日内交付至招标人指定地点。

标段划分：1个标段。

招标内容：本次招标采购广西桂林市长塘水库工程水源工程水轮发电机组和调速系统设备一批技术规格详见第五章《供货要求》附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应是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且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有效，投标人生产的产品符合本招标项目所述货物技术标准，并具有相应的经验和充足的能力。。

3.2 财务要求：

3.2.1 投标人近3年（2021年~2023年）累计亏损不高于注册资金。

3.2.2 投标人不能处于财产被接管、破产状态；

投标人应提供 2021 年度~2023 年度经会计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如有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合并利润表》须同时提供《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上述所指的投标人利润总额如有《合并利润表》须按《合并利润表》中利润总额为准，如无《合并利润表》则按投标人《利润表》中的利润总额为准，具体以所提供的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

3.3 业绩要求：近 8 年（指 2016 年 12 月起至本项目开标之日止 8 年）具有立式混流机组的生产及运行业绩。

3.4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1）联合体所有成员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牵头人必须是水轮发电机组生产厂家，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具有合法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具备“生产的产品符合本招标项目所述货物技术标准，并具有相应的经验和充足的能力”的条件。项目负责人必须是联合体牵头人水轮发电机组生产厂家派出。

（2）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分工如下：联合体牵头人负责获取招标文件、办理投标事宜并代表联合体各方成员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主要负责水轮发电机组的生产、运输、安装等工作，并具备投标人资格要求的业绩要求；联合体成员方负责调速器的生产、运输、安装等工作。联合体各方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仍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投标截止后，联合体的组成与结构不得变动。

（3）联合体双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与同一标段的投标。

（4）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需具备的条件要求不特别指定为联合体牵头人的或任一成员均可的，则只要联合体任一成员满足所需条件要求的即视为投标人符合所需条件要求。

3.5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等 9 部门《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规定，投标人（如为联合体时，联合体中有一个或一个以上成员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近三年内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不得有行贿犯罪行为（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站（<https://wenshu.court.gov.cn>）查询结果为准）。

3.6 其他要求：（1）本次招标接受 制造商 代理商的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招标文件为网上免费下载。请有意参加的投标人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下载招标文件、图纸、技术资料等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加密的投标文件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 9 时 30 分。

5.2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盘必须符合规定：将已成功上传的加密的投标文件在同一时间生成的未加密投标文件电子文本刻录光盘包装密封后，于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到，逾期提交的或者未提交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广西壮族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zbtb.gxi.gov.cn:9000/>）、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网（<http://slt.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gxggzy.gxzf.gov.cn/>）（公告发布媒介包含但不限于上述媒介）发布。

7. 注意事项

7.1 投标人须办理企业 CA 锁后并确保在有效期内才能进行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及上传投标文件等业务。未办理企业 CA 锁的单位，请到广西壮族自治区数字证书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华测电子认证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天威诚信电子商务服务有限公司办理，详见 <http://ggzy.jgswj.gxzf.gov.cn/gxggzy/CAhrpt/CAlogin.html>。

7.2 本次招标使用网上开标系统。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登录方式：各投标人使用 IE 浏览器（IE11 版本）打开登录页面（登录地址：<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 CA 锁或“桂交易移动 CA”登录。使用“桂交易移动 CA”投标的，操作流程详见：“桂交易移动 CA”APP 下载。如首次登录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请根据登录页面的帮助手册设置浏览器及安装网上开标直播插件。使用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不见面）开标的，投标截止公布投标人名单后，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点击进入投标文件解密环节，解密时间为 60 分钟。在解密时间结束前投标人须通过广西壮族自治区网上开标子系统（<http://202.103.240.162:8072/BidOpening>）使用个人 CA 数字证书签到，并使用加密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解密投标文件。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的，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7.3 以“桂交易移动 CA”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的“桂交易移动 CA”证书解密，以 CA 锁制作的投标文件，只能用生成投标文件时加密投标文件 CA 证书解密。

7.4 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的人员，需按中心官方网站最新发

布的疫情防控要求进场。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临桂区青莲路1号建设大厦南楼16层

邮编：541199

联系人：刘工

电话：0773-8551608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桂林市临桂区青莲路1号建设大厦南楼15层

邮编：541100

联系人：余鑫龙、蔡翔、唐琴、贾成树

电话：0773-2829198

传真：0773-2829198

E-mail：175146083@qq.com

网址：www.gxjiahua.com

交易服务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南宁市青秀区星湖路22号）

监督部门：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监督电话：0771-2185552、0771-2185206

招标人：桂林市青龙潭水利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嘉华建设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蔡翔（签字）

2024年12月5日